**江苏省科学技术厅** **江** **苏** **省** **财** **政** **厅**

**文件**

苏科资发〔2025〕50号



关于印发《2025年度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

（社会发展领域）项目指南》

及组织申报项目的通知

各设区市、县（市）科技局、财政局，国家和省级高新区管委会， 省有关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，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 部署要求，加快建设高水平科技强省，着力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 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，2025年度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（社会发展 领域），将围绕“美丽江苏”“平安江苏”建设 ，组织开展生态 环境、公共安全和应急救援等领域集成技术创新，突破一批关键 核心技术，为引领高水平生态环境建设和公共安全提供科技支 撑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 支持重点

重点围绕行业迫切需要解决的重大科技问题，组织科技力 量，在太湖水资源管控、新污染物治理、安全生产智能化监管、 药品（含医疗器械）安全智能监管、社会公共安全重大风险防控、 储能电池等新型灾种火种处置、地震灾害预测及救援等方面，攻 克一批关键核心技术，增强科技支撑社会发展能力。

二 、 申报要求

1．项目应具有明确的研发内容，符合指南重点领域和方向， 一般应已完成基础理论创新，且能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 术、产品和装备，实施期满后具备应用场景。项 目名称须科学规 范，能够体现前沿技术的创新点或解决的关键核心问题，一般以 “XXX技术研发”作为后缀。本计划不受理涉密项 目， 申报材 料中如有涉密内容需做脱密处理后再申报，并由项目主管部门按 有关规定负责审查。对不符合规模化量产与产业化项 目、无实质 创新研究内容项目和一般性技术应用与推广项目均不予受理。

2． 项 目应具有较好的研发基础，项 目 申报单位近年内须有 有效授权专利等自主知识产权，项目负责人及团队具有较高的学 术水平和创新能力，优先支持省级以上高层次人才团队牵头组织 和申报项 目。

3． 申报单位为江苏省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等 院校、科研院所、新型研发机构和企事业单位等。申报单位应有 较强的科技研发能力和条件，运行管理规范。高校、科研院所或

省产研院专业研究所申报项目必须有企业联合，且企业实质性参 与项目研发工作。鼓励长三角地区产学研用协同攻关。多个单位 联合申报的，应签订联合申报协议，并明确协议签署时间。涉及 安全生产等特种行业的，申报单位需拥有相关行业准入资格或许 可。

4． 申报单位须对照指南规定的项目类型和指南代码进行申 报，一个项目填写一种项目类型和指南代码。经费预算及使用须 符合专项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，总经费预算合理，支出结构科学， 使用范围合规。

三 、 组织方式

1． 项 目采取定向委托的组织方式， 由行业主管部门择优推 荐。其中指南 3001 太湖水污染管控关键技术研发和 3002 新污染 物治理关键技术研发由省生态环境厅负责推荐；指南 3003 安全生 产智能化监管关键技术研发由省应急管理厅负责推荐；指南 3004 药品（含医疗器械）安全智能监管关键技术研发由省药品监督管 理局负责推荐；指南 3005社会重大风险防控关键技术研发由省公 安厅负责推荐；指南 3006 储能电池等新型火灾处置关键技术研发 由省消防救援总队负责推荐；指南 3007 大地震灾害预测和救援关 键技术研发由省地震局负责推荐。每个单位每个指南方向限额推 荐 1 项。

2． 强化项目绩效评价管理， 申报单位编制项 目 申报书应同 步填报“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”（附件2），

作为项目立项评审的重要考量，并纳入项目立项后签订合同和项 目实施后验收的相关内容。

3． 项 目受理后将进行形式审查，省科技厅采取论证方式 ， 对符合指南方向且通过论证的项目予以支持，每个项目支持经费 原则上不超过400万元。企业申报的项 目，省拨经费原则上不超 过项目总预算的30% 。实施周期原则上不超过4年。

4． 科研诚信及科研伦理要求。项 目负责人和项 目 申报单位 均须签署科研诚信承诺书。项 目 申报单位和个人诚信状况良好， 无在惩戒执行期内的科研失信行为记录和其他社会领域严重失 信行为记录。在项 目 申报和立项过程中相关责任主体有抄袭剽 窃、弄虚作假、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失信行为的，将按《江苏省 科技计划项目信用管理办法》作出相应处理。研究涉及人体、实 验动物、人工智能等属于《科技伦理审查办法（试行）》（ 国科 发监〔2023〕167号）第二条所列范围科技活动的项 目，应按要 求进行科技伦理审查。

5． 除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外， 同一企业同一年度只能申报一 项省科技计划项 目（定向组织、“揭榜挂帅”项目除外）。有在 研省科技计划项 目的企业，可以申报除在研项目计划类别以外的 省科技计划项 目。

6． 同一单位以及关联单位不得将同一项 目（依托同一建设 内容、同一关键技术等同一核心内容编制的不同项 目，视为同一 项 目）重复或同时申报省科技厅、省发展改革委、省工业和信息

化厅、省生态环境厅、省应急管理厅、省公安厅、省消防救援总 队、省地震局等部门项 目。凡属重复申报的，取消立项资格。

7． 项 目负责人须为项 目 申报单位的在职人员（与 申报单位 签订劳动合同），并确保在职期间能完成项目任务。鼓励和支持 40岁以下（1985年1 月1 日（含）以后出生）青年人才牵头或参与 申报本计划项 目，各主管部门推荐项 目 中由青年人才担任项目负 责人和项目骨干的比例不低于40%。有在研省科技计划项 目的项 目负责人，不得牵头申报本年度省科技计划项 目（定向组织项 目 除外）。同一项目负责人同一年度只能申报一项省科技计划项 目。 参与指南编制的专家不得牵头或参与申报本计划项 目。

8． 鼓励项 目 申报单位采用租赁或共享专用仪器设备，对确 有需要利用财政资金或国有资本购置大型科学仪器的项 目，申报 单位应说明所购置大型科学仪器的必要性并承诺遵守查重评议、 开放共享等有关规定要求。

9． 严格落实审核推荐责任。项 目 申报单位对申报材料的真 实性和合法性负有法人主体责任，严禁虚报项 目、虚假出资、虚 构事实及包装项目等弄虚作假行为。项目主管部门应切实强化审 核推荐责任，对申报材料内容真实性进行严格把关，并会同同级 社会信用管理部门对项 目 申报单位社会信用情况进行审查。省科 技厅将会同驻厅纪检监察组对项目主管部门审核推荐情况进行 抽查。

10．切实落实廉政风险防控要求。认真落实省科技厅党组关

于全省科技管理系统全面从严治党有关工作要求，严格遵守“六 项承诺”“八个严禁”规定，坚决把好关键环节和重点岗位的廉 政风险防控关 口。对因“打招呼”“走关系”等请托行为所获得 的项 目，将撤销立项资格，追回全部省资助经费，并对相关责任 人或单位进行严肃处理。

四、 其他事项

1． 启用江苏数字科技平台。2025年省科技计划项 目 申报和 评审工作依托江苏数字科技平台组织实施。根据政务服务“ 一网 通办” 要求，江苏数字科技平台统一使用苏服码账号登录。没有 苏服码账号的单位、个人，需在江苏政务服务网进行注册。首次 登录江苏数字科技平台的单位和个人用户，需输入原江苏省科技 计划管理信息平台账号信息进行绑定，经主管部门或所在单位审 核通过后方可进行项 目 申报；没有原江苏省科技计划管理信息平 台账号的用户不需绑定。

2． 实 行 无 纸 化 申 报 。 申 报 材 料 在 江 苏 数 字 科 技 平台 （<https://jsszkj.kxjst.jiangsu.gov.cn/js-home/home>）提交， 申报阶 段不提供纸质版申报材料，项 目 申报单位及项目负责人科研诚信 承诺书打印扫描后，以附件形式上传，其他项目附件材料应传尽 传。项目主管部门将推荐项目汇总表（详见附件）及项目主管部 门科研诚信承诺书（均为纸质 ，一式两份），加盖单位公章后统 一报送至省科技计划项目受理服务中心。地址：南京市龙蟠路175号。

3． 网上申报材料是后续形式（信用） 审查、项 目评审的依

据，经主管部门在线确认提交后，一律不予退回重报。项 目 申报 单位在申报阶段不提供纸质版申报材料。2025年拟立项目将在江 苏数字科技平台进行公示，未立项项目不再另行通知。最终确定 立项的项 目，由项目主管部门通知项目承担单位提交纸质申报材 料一式一份。纸质申报材料通过江苏数字科技平台“打印项 目 申 报材料”打印，按封面、单位信息表、项目信息表、项 目 申报书、 绩效目标申报表、相关附件顺序装订成册（纸质封面，平装订）， 纸质材料和网上提交的内容须完全一致。

4． 项 目 申报材料网上填报截止时间为2025年3月27 日17:30， 主管部门网上审核推荐截止时间为2025年3月28 日17:30，逾期不 予受理。推荐项目汇总表及项目主管部门科研诚信承诺书纸质材 料受理截止时间为2025年3月31 日17:30 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5． 联系方式：

联 系 人：省科技厅农业科技和社会发展处 孙 彦 联系电话：025-83611856

联 系 人：省科技计划项目受理服务中心 辛 欣，李旭红 联系电话：025-85485831 ，025-85485920

附件：1． 2025年度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（社会发展领域） 项 目指南

2． 2025年度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（社会发展领域）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

3． 2025年度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（社会发展领域） 项 目推荐汇总表

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江苏省财政厅

2025年2 月25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 1

2025年度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

（社会发展领域）项目指南

3001 太湖水污染管控关键技术研发

**研发内容：** 围绕太湖水生态、水环境等水问题的系统治理， 突破复杂介质中高风险污染物及新污染物技术瓶颈，研发风险模 拟、智能预测及多源数据解析技术，开发生态环境快速感知、在 线监测和精准溯源等装备，满足太湖水污染治理需求并与国际接 轨的技术和规范，在太湖流域地区开展应用示范，为太湖水资源 管控提供技术支撑。

**考核指标**：研制水下环境 DNA 连续自动富集仪 1 台，可支 持多类群生物分子感知，通道不少于 14 、流量精度≥95% 、过滤 体积>5L；建立 1套基于DNA 分子指纹水生态风险溯源决策系统， 单源分子指纹累计不少于 10000 碱基；在太湖流域 1 个以上区域 开展集成示范； 申请或授权发明专利 1 件以上。

3002 行业新污染物治理关键技术研发

**研发内容：** 围绕医药行业药源性新污染物识别、筛查、评估 及治理管控重大科技需求，研究构建行业新污染物大数据库及综 合解析技术，构建高通量的行业新污染物识别技术方法，研发低 碳高效的行业新污染物治理管控技术，形成从源头、过程到末端

的新污染物环境风险协同管控技术体系并示范，为行业新污染物 治理提供技术支撑。

**考核指标**：建立医药行业抗生素、抗肿瘤药、心血管药等 3 大类行业化学物质产用排信息数据库，研发大环内酯、头孢菌素 类等 30 种以上抗生素等典型新污染物识别筛查技术，研发低碳高 效的行业新污染物治理管控技术及新污染物阻控模块化设备，选 择典型医药园区开展管控技术示范。 申请或授权发明专利 1 件以 上。

3003 安全生产智能化监管关键技术研发

**研发内容：** 围绕安全生产重大技术需求，应用云计算、边缘 计算、 图像识别和 AI 技术等，突破机器视觉、体态识别、异常 行为分析预警等技术瓶颈，建设“大数据+ 多模态+大算力” 的智 能监管技术体系，实现实时监控、主动预警和精准决策，在化工 等重点行业开展省-市-县（ 园 区）一体化智能监管应用示范，为 风险防范和应对提供科技支撑。

**考核指标**：形成实时动态安全生产主动监管新方法；构建数 据驱动的危险作业风险辨识指标库与模型库，接入标识解析量 10 万次以上的规上企业数据≥100 家； 自主原创性危险作业智能预 警模型≥2 个，风险辨识准确率≥90%；开发适应特殊作业环境 的边缘计算智能预警装置 1 套，具备体态、异常行为、环境参数 监测等功能，具有便携式特点；开发安全生产智能监管平台，推 进市县（园区）试点部署≥3个；申请或授权发明专利 4 件以上，

制修订有关国家/行业/地方标准 3 项。

3004 药品（含医疗器械）安全智能监管关键技术研发

**研发内容：**聚焦药品（含医疗器械）领域，联合不同市场主 体开展关键技术攻关，搭建生产、流通、抽检结果、不良反应监 测等全生命周期数据采集平台，通过数据清洗、挖掘、分析技术 提炼风险特征，构建多维度、动态风险预测模型，建立创新性的 风险精准识别体系与智慧监管决策系统，为应对药品监管面临的 复杂挑战提供解决方案，进一步提升监管效能，保障公众用药和 医疗器械使用安全。

**考核指标**：完成全生命周期数据采集平台搭建，数据量不低 于 15TB ；建立预测模型 1 个以上；研制智慧监管决策系统 1 套； 在 2 个以上设区市开展应用示范。申请或授权发明专利 1 件以上， 制修订有关国家/行业/地方标准 2 项和技术指南 1 套。

3005 社会重大风险防控关键技术研发

**研发内容：** 以公安部门的日常警情数据为核心，联通刑侦、 网安、社区等多条线大数据，实现对社会重大风险事件、极端事 件、重点犯罪线索的提前发现和防控。重点突破警情分析的知识 库建设、基于警务大语言模型的数据合成和微调、基于Agent 技 术的自动化研判分析等关键技术，开展社会重大风险防控的成套 技术创新和示范。

**考核指标**：构建极端事件、群体事件、突出犯罪线索等场景 模型不少于3个，模型数据集不低于千万级；实现情报线索自动生

成，准确率不低于50%；构建案事件知识库，知识条目数量达到 百万级。形成跨节点协同计算框架，支持三方及三方以上协同； 支持跨节点数据分类安全访问权限控制和安全审计，实现数据安 全防护。完成省域范围的应用示范，形成示范场景不少于3个。申 请或授权发明专利3件以上，制修订有关国家/行业/地方标准2项。

3006 储能电池等新型火灾处置关键技术研发

**研发内容：**针对新能源储能电池等新型火灾防控的迫切需 求，开展火灾探测识别技术、多模态传感模块早期监测预警技术 等研究，开发电-热-气-压多参量监测的微纳传感技术集成系统， 实现电池健康状态监测和热失控及时预警，研制应用于储能电池 的高效灭火药剂及装备等，在部分重点区域开展试点示范。

**考核指标**：建立锂离子电池燃烧特种数据库，燃烧过程模型 不少于 3 种；建立早期火灾探测标准，研制不少于 3 种的高灵敏 度火灾早期探测装置；研发高效灭火药剂，作用后发生热失控时 内部响应时间<1 秒，热失控作用失效率<3%，不小于200 度/秒 的降温能力； 申请或授权发明专利 1 件以上。

3007 大地震灾害预测和救援关键技术研发

**研发内容：**开展大地震灾害预测评估和基于数字孪生的城市 地震风险感知情景构建技术研究；针对重大地震自然灾害应急救 援的社会需求，引入应急救援机器人技术；基于数字孪生的机器 人群组作业任务规划、多机器人自主协同救援作业等关键技术， 研发应急救援机器人群组指挥控制平台，开展面向自然灾害的应

急救援机器人群组作业技术装备集成和综合示范。

**考核指标**：搭建城市高层建筑工程数字孪生模型、城市建筑 群地震响应预测模型等 3 个以上；建立建筑群抗震韧性动态评价 指标体系 1 个；研发大地震作用下城市建筑群灾害智能预测技术 1 套；开发城市建筑群抗震韧性评价与提升决策系统软件 1 套； 研制具备群组作业规划、通信与控制等功能的应急救援机器人 2 种以上； 申请或授权发明专利 1 件以上。

附件 2

2025 年度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 （社会发展领域）绩效目标申报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项 目名称 |  |
| 项目承担单位 |  | 项目主管部门 |  |
| 项目合作单位 |  | 负责人/联系方式 |  |
| 项目 共性 绩效 指标 | 一级 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项目实施期内预期 达到的指标值 |
| 产出 指标 | 数量指标 | 实现前沿技术突破（个） |  |
| 研发形成新产品/新设备/新工 艺/新材料/新品种等（个） |  |
| 新增授权知识产权（个） |  |
| 制定国家、行业、地方或企业 标准数（个） |  |
| 质量指标 | 考核指标按期完成率（%） |  |
| 效益 指标 | 经济效益 | 带动社会资本投入（万元） |  |
| 社会效益 | 形成示范应用场景（个） |  |
| 个性 指标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附件 3

2025年度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（社会发展领域）推荐项目汇总表

推荐单位：（盖章） 联系人/联系电话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** **号** | **项** **目受理号** | **指南编号** | **项** **目名称** | **申报单位** | **申报单位** **类型** | **所在县** **（市、** **区）** | **联合单位** | **申报材料签字、****盖章、日期、附****件等内容是否****已审核** | **备注**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
注：1． 此表由项目主管部门负责填报，表内列明的项目均为经项目主管部门审核符合申报要求的项 目。

2. 申报单位类型填写：国家（省）实验室、技术创新中心、高校、科研院所、医疗卫生机构、新型研发机构、企业等； 申报单位为企业的，请明确企业类型，主要包括创新型领军企业、国家高新技术企业（含证书编号）、独角兽企业、 科技型中小企业等。

3. 联合单位：高校、科研院所或省产研院专业研究所申报项目必须有企业联合。

4. 增报项目请在备注栏填写项目来源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办公室 | 2025年2月25 日印发 |

— 16 —